
裁军谈判会议

16 February 201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1年2月11日塞浦路斯常驻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的信，事关塞浦路斯对2011年1月26日CD/1903号文件中所提出问题的立场

我谨告知，塞浦路斯共和国对裁军谈判会议CD/1903号文件(2011年1月26日)中所提出问题的立场仍如作为裁军谈判会议CD/1439号文件(1996年12月13日)和CD/1740号文件(2004年7月15日)分发的我们的信中所述，保持不变。

谨请安排将此信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安德烈亚斯·哈吉赫里桑苏 (签名)